

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 5 列电客车车钩系统架修委外维保项目（重）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02301160004）

项目所在地区：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 5 列电客车车钩系统架修委外维保项目（重）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64 万元，招标人为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电客车采用 DC1500V 供电，六辆编组的 B 型车，整车供货商为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车钩生产厂家为中车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该型电客车车钩系统由 2 个全自动车钩，2 个半自动车钩和 8 个半永久牵引杆组成。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 5 列电客车车钩系统架修委外维保项目（重）；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 5 列电客车车钩系统架修委外维保项目（重）)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若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必须出具总公司授权参与的证明）。2.2 投标人须符合以下任何一种情况：（1）为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电客车车钩系统的生产厂家；（2）具有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电客车车钩系统的生产厂家维修授权书/函或技术合作协议。2.3 业绩要求：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至少具有以下任一项类似项目业绩：（1）单项合同金额在 150 万元及以上的轨道交通车辆车钩架大修或维修业绩；（2）单项合同数量在 1 列及以上的轨道交通电客车销售业绩。备注 合同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或数量）、反映业绩特征的内容等，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2.4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任一情形：（1）投标人处于被责令停业状态；（2）投标资格被住建部或应急管理部或广西区或南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3）财产处于被接管、破产状态；（4）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年内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2.5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2.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1 月 23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26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由潜在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南宁），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 33 号（青少年活动中心旁）南宁市民中心 9 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安排详见电子大屏幕场地安排表）。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 33 号（青少年活动中心旁）南宁市民中心 9 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安排详见电子大屏幕场地安排表）。

#### 七、其他

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 5 列电客车车钩系统架修委外维保项目（重）（项目编号：202301160004）招标公告本招标项目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 5 列电客车车钩系统架修委外维保项目（重）“招标人”为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有意向的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项目名称：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 5 列电客车车钩系统架修委外维保项目（重）1.2 项目所在地：南宁市；项目维保地点：投标人生产基地。1.3 项目规模：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电客车采用 DC1500V 供电，六辆编组的 B 型车，整车供货商为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车钩生产厂家为中车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该型电客车车钩系统由 2 个全动车钩，2 个半动车钩和 8 个半永久牵引杆组成。1.4 招标范围：按照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电客车车钩系统架修规程中的项目内容和要求执行，完成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 5 列电客车车钩系统的架修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用户需求书》。1.5 招标控制价：本项目不含增值税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壹佰陆拾肆万元整（¥1640000.00 元）。1.6 服务期：合同服务期计划为 24 个月（维修周期为 21 个日历日（含物流时间）），具体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时间为准；质保期为 24 个月。1.7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现行规范、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和项目实际需要。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若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必须出具总公司授权参与的证明）。2.2 投标人须符合以下任何一种情况：（1）为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电客车车钩系统的生产厂家；（2）具有南宁轨道

交通2号线电客车车钩系统的生产厂家维修授权书/函或技术合作协议。2.3 业绩要求 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至少具有以下任一项类似项目业绩:(1) 单项合同金额在150万元及以上的轨道交通车辆车钩架大修或维修业绩;(2) 单项合同数量在1列及以上的轨道交通电客车销售业绩。备注:合同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或数量)、反映业绩特征的内容等,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2.4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任一情形:(1) 投标人处于被责令停业状态;(2) 投标资格被住建部或应急管理部或广西区或南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3) 财产处于被接管、破产状态;(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年内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2.5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2.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4 投标报名与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报名本项目不需报名。4.2 招标文件的获取由潜在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南宁),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注: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或未完整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招标文件补充通知(补遗)、答疑等相关项目信息而影响投标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须密封后于2024年02月2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5.2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采用现场递交或邮寄快递等方式送达投标文件: 5.2.1 投标文件现场递交 (1) 递交地点: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青少年活动中心旁)南宁市民中心9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安排详见电子大屏幕场地安排表)。(2) 投标人进入交易现场须遵守交易现场的相关规定和要求。5.2.2 投标文件通过邮寄快递方式递交 (1) 接收邮寄快递包裹的时间为工作日8:00~18:00。通过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日期1日前送达。招标采购代理机构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投标人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无效,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2) 投标人应充分预留投标文件邮寄、送达所需要的时间,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投标文件。邮寄包裹外包封面应仅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3) 投标人在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装订、密封好投标文件后,应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再次包裹已密封好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对自己的投标文件的快递包封和密封负责,如送达的快递包裹出现破损导致投标文件包封破损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密封要求,不予受理。(4) 投标文件邮寄地址为:南宁市良庆区五象大道399号龙光国际B座24楼2410室(北京中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收件人:陈祈汛;联系方式:19914879956、0771-5381925。53 开标地点为: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南宁市民中心九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

体安排见九楼电子显示屏当日开标公告)。5.4 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现场开标活动(限1人)。但参加现场开标活动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人参会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若为授权人时提供),以证明委托代理人的身份和被授权范围。否则视为投标人决定不参加现场开标活动。6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南宁)

(<http://ggzy.jgswj.gxzf.gov.cn/nnggzy/>)、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和e车网(<http://www.ecrrc.com>)上发布。7 招标纪律监督部门及电话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0771-2778084。8 联系方式招标人: 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中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83号 地址: 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五象大道399号 龙光国际B座24楼邮编: 530029 邮编: 530028 联系人: 赖工、苏工 联系人: 陈祈汛、陈燕玲 电话: 0771-2778326、0771-2778625 电话: 0771-5381925 传真: / 传真: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nngdjtyhx@163.com 网址: / 网址: / 开户银行: / 账号: / 2024年01月23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0771-2778084。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地 址: 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83号

联 系 人: 赖工、苏工

电 话: 0771-2778326、2778625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中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五象大道399号龙光国际B座24楼

联 系 人: 陈祈汛、陈燕玲

电 话: 0771-5381925

电子邮件: nngdjtyhx@163.com

